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黃綉涵  
電話：06-2210510分機17  
傳真：06-2215349  
電子信箱：kendra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七股區七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家字第11502876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

主旨：轉知內政部移民署「114學年度新住民及子女培力與獎助（勵）學金計畫」將於115年2月23日至3月23日受理報名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內政部移民署115年2月13日移署移字第11500272091號函及114年11月17日南市教家字第1141587642號函諒達。

二、旨揭計畫重點摘要如下：

（一）受理及獲獎公告期間：

1、報名期間：自115年2月23日起至115年3月23日止於內政部移民署新住民及子女培力與獎助（勵）學金系統（網址：<https://sp.immigration.gov.tw>）完成報名作業，並自系統列印具有流水編號之申請表（務請簽名）及申請清冊後，併附相關佐證資料，於115年3月30日前，郵寄至內政部移民署（10066臺北市中正區廣州街15號，移民事務組胡小姐）彙辦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2、獲獎名單公告：預計115年5月底。

（二）申請對象：新住民及子女。

（三）核發獎項及金額：

1、核發獎項：包括新住民子女總統教育獎勵金、新住民子女特殊才能獎勵金、新住民及子女優秀及清寒獎（助）



裝

訂

線

學金與新住民證照獎勵金。

2、核發金額：視申請獎項核予新臺幣（下同）2,000元至5萬元不等獎助（勵）學金。

三、計畫申請報名於115年2月23日起至同年3月23日開放受理報名，如有報名及系統操作問題，請於報名期間之周一周五早上9時至下午5時30分，逕洽內政部移民署專線：

（一）報名作業諮詢專線：(02)2388-9393分機2364、2540、2548、2549、2579、2604、2605及2606。

（二）系統操作服務專線：(04)2326-5200分機391、392及393。

四、檢附計畫書1份（如附件）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各高級中學  
副本：本市家庭教育中心

來  
文

